CBETA電子佛典集成

CBETA Chinese Electronic Tripitaka Collection

eBook

T30n1569

百論

提婆菩薩造　婆藪開士釋

姚秦　鳩摩羅什譯

財團法人 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

目次

- 編輯說明
- 章節目 次
  - 序
  - 1 捨罪福品
  - 2 破神品
  - 3 破一品
  - 4 破異品
  - 5 破情品
  - 6 破塵品
  - 7 破因中有果品
  - 8 破因中無果品
  - 9 破常品
  - 10 破空品
- 卷目 次
  - 1
  - 2
- 贊助資訊

編輯說明

- 本電子書以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 Version 2025.R3」為資料來源。
- 漢字呈現以 Unicode 3.0 為基礎，不在此範圍的字則採用組字式表達。
- 梵文悉曇字及蘭札字均採用羅馬轉寫字，如無轉寫字則提供字型圖檔。
- CBETA 對底本所做的修訂用字以紅色字元表示（黑白色系版本則無顏色差別）。
- 若有發現任何問題，歡迎來函 service@cbeta.org 回報。
- 版權所有，歡迎自由流通，但禁止營利使用。

No. 1569 [cf. Nos. 1570, 1571]

百論序

釋僧肇作

《百論》者，蓋是通聖心之津塗、開真諦之要論也。佛泥曰後八百餘年，有出家大士厥名提婆，玄心獨悟俊氣高朗，道映當時神超世表，故能闢三藏之重關、坦十二之幽路，擅步迦夷、為法城塹。于時外道紛然、異端競起，邪辯逼真、殆亂正道；乃仰慨聖教之陵遲、俯悼群迷之縱惑，將遠拯沈淪故作斯論，所以防正閑邪大明於宗極者矣。是以正化以之而隆、邪道以之而替，非夫領括眾妙孰能若斯！論有百偈，故以百為名。理致淵玄，統群籍之要；文旨婉約，窮制作之美。然至趣幽簡，尠得其門。有婆藪開士者，明慧內融、妙思奇拔，遠契玄蹤為之訓釋，使沈隱之義彰於徽翰，風味宣流被於來葉，文藻煥然、宗塗易曉。其為論也，言而無當、破而無執，儻然靡據而事不失真、蕭焉無寄而理自玄會，返本之道著乎茲矣。有天竺沙門鳩摩羅什，器量淵弘、俊神超邈，鑽仰累年轉不可測，常味詠斯論以為心要。先雖親譯而方言未融，至令思尋者躊躇於謬文，摽位者乖迕於歸致。大秦司隸校尉安成侯姚嵩，風韻清舒沖心簡勝，博涉內外理思兼通，少好大道長而彌篤，雖復形羈時務而法言不輟，每撫茲文，所慨良多。以弘始六年歲次壽星，集理味沙門與什考挍正本，陶練覆疏務存論旨，使質而不野、簡而必詣，宗致盡爾無間然矣。論凡二十品，品各五偈。後十品，其人以為無益此土，故闕而不傳。冀明識君子詳而攬焉。

百論卷上

提婆菩薩造　婆藪開士釋

姚秦三藏鳩摩羅什譯

捨罪福品第一

頂禮佛足哀世尊，　於無量劫荷眾苦，
煩惱已盡習亦除，　梵釋龍神咸恭敬。
亦禮無上照世法，　能淨瑕穢止戲論，
諸佛世尊之所說，　并及八輩應真僧。

外曰：偈言世尊之所說，何等是世尊？

內曰：汝何故生如是疑？
外曰：種種說世尊相故生疑。有人言：葦紐天(秦言遍勝天)名世尊。又言：摩醯首羅天(秦言大自在天)名世尊。又言：迦毘羅、優樓迦、勒沙婆等仙人皆名世尊。汝何以獨言佛為世尊？是故生疑。
內曰：佛知諸法實相明了無礙，又能說深淨法，是故獨稱佛為世尊。
外曰：諸餘導師亦能明了諸法相，亦能說深淨法。如迦毘羅弟子誦僧佉經，說諸善法總相別相，於二十五諦中，淨覺分是名善法。優樓迦弟子誦衛世師經，言於六諦，求那諦中日三洗再供養，火等和合生神分善法。勒沙婆弟子誦尼乾子經，言五熱炙身、拔髮等受苦法，是名善法。又有諸師，行自餓法、投淵赴火、自墜高巖、寂默常立、持牛戒等，是名善法。如是等皆是深淨法，何以言獨佛能說耶？
內曰：是皆邪見，覆正見故，不能說深淨法。是事後當廣說。
外曰：佛說何等善法相？
內曰：惡止善行法(修妬路)。佛略說善法二種：止相、行相。息一切惡，是名止相；修一切善，是名行相。何等為惡？身邪行、口邪行、意邪行。身：殺、盜、婬。口：妄言、兩舌、惡口、綺語。意：貪、瞋惱、邪見。復有十不善道所不攝鞭杖繫閉等，及十不善道前後種種罪，是名為惡。何等為止？息惡不作。若心生、若口語、若受戒，從今日終不復作，是名為止。何等為善？身正行、口正行、意正行。身迎送、合掌、禮敬等。口實語、和合語、柔軟語、利益語。意慈悲、正見等。如是種種清淨法，是名善法。何等為行？於是善法中信受修習，是名為行。
外曰：汝經有過，初不吉故(修妬路)。諸師作經法，初說吉故，義味易解，法音流布。若智人讀誦念知，便得增壽威德尊重。如有經名婆羅呵波帝(秦言廣主經)，如是經等初皆言吉。以初吉故，中後亦吉。汝經初說惡，故是不吉。是以言汝經有過。
內曰：不然。斷邪見故說是經(修妬路)，是吉。是不吉，此是邪見氣，是故無過。復次無吉故(修妬路)，若少有吉，經初應言吉。此實無吉。何以故？是一事，此以為吉，彼以為不吉、或以為非吉非不吉，不定故無吉。汝愚人無方便，強欲求樂，妄生憶想，言是事吉、是事不吉。復次自他共不可得故(修妬路)。是吉法不自生。何以故？無有一法從自己生故。亦二相過故，一者生；二者能生。亦不從他生，自相無故，他相亦無。復次無窮故，以生更有生故。亦不共生，二俱過故。凡生法有三種：自、他、共。是三種中求不可得，是故無吉事。

外曰：是吉自生故如鹽(修妬路)。譬如鹽自性醎，能使餘物醎。吉亦如是，自性吉能使餘物吉。
內曰：前已破故，亦鹽相鹽中住故(修妬路)。我先破無有法自性生，復次汝意謂鹽從因緣出，是故鹽不自性醎。我不受汝語，今當還以汝語破汝所說。鹽雖他物合，物不為鹽，鹽相鹽中住故。譬如牛相不為馬相。
外曰：如燈(修妬路)。譬如燈既自照，亦能照他。吉亦如是，自吉亦能令不吉者吉。
內曰：燈自他無闇故(修妬路)。燈自無闇。何以故？明闇不並故，燈亦無能照。不能照故，亦二相過故：一能照、二受照，是故燈不自照。所照之處亦無闇，是故不能照他。以破闇故名照，無闇可破故非照。
外曰：初生時二俱照故(修妬路)。我不言燈先生而後照，初生時自照亦能照他。
內曰：不然。一法有無相不可得故(修妬路)。初生時名半生、半未生。生不能照如前說，何況未生能有所照？復次一法云何亦有相亦無相？復次不到闇故(修妬路)。燈若已生、若未生，俱不到闇，性相違故。燈若不到闇，云何能破闇？
外曰：如呪星故(修妬路)。若遙呪遠人能令惱；亦如星變在天，令人不吉。燈亦如是，雖不到闇而能破闇。
內曰：太過實故(修妬路)。若燈有力，不到闇而能破闇者，何不天竺然燈破振旦闇？如呪星力能及遠，而燈事不爾，是故汝喻非也。復次若初吉餘不吉(修妬路)。若經初言吉，餘應不吉。若餘亦吉，汝言初吉者，是為妄語。
外曰：初吉故餘亦吉(修妬路)。初吉力故餘亦吉。
內曰：不吉多故，吉為不吉(修妬路)。汝經初言吉則多不吉，以不吉多故，應吉為不吉。
外曰：如象手(修妬路)。譬如象有手故名有手，不以有眼耳頭等名為有眼耳頭。如是以少吉力故，令多不吉為吉。
內曰：不然。無象過故(修妬路)。若象與手異，頭足等亦異，如是則無別象。若分中有分具者，何不頭中有足？如破異中說。若象與手不異者，亦無別象。若有分與分不異者，頭應是足，二事與象不異故，如破一中說。如是吉事，種種因緣求不可得，云何言初吉故中後亦吉？
外曰：惡止止妙，何不在初？
內曰：行者要先知惡然後能止，是故先惡後止。
外曰：善行應在初，有妙果故(修妬路)。諸善法有妙果，行者欲得妙果故止惡，如是應先說善行、後說惡止。

內曰：次第法故，先除麁垢、次除細垢。若行者不止惡，不能修善，是故先除麁垢，後染善法。譬如浣衣，先去垢然後可染。
外曰：已說惡止，不應復言善行。
內曰：布施等善行故(修妬路)。布施是善行，非是惡止。復次如大菩薩惡已先止，行四無量心，憐愍眾生守護他命，是則善行非止惡。
外曰：布施是止慳法，是故布施應是止惡。
內曰：不然。若不布施便是惡者，諸不布施悉應有罪。復次諸漏盡人慳貪已盡，布施時止何惡？或有人雖行布施，慳心不止。縱復能止，然以善行為本，是故布施是善行。
外曰：已說善行，不應說惡止。何以故？惡止即是善行故。
內曰：止相息、行相作，性相違故。是故說善行，不攝惡止。
外曰：是事實爾。我不言惡止善行是一相，但惡止則是善法，是故若言善行，不應復言惡止。
內曰：應說惡止善行。何以故？惡止名受戒時息諸惡，善行名修習善法。若但說善行福不說惡止者，有人受戒惡止，若心不善、若心無記，是時不行善故不應有福，是時惡止故亦有福。是故應說惡止，亦應說善行。是惡止善行法，隨眾生意故，佛三種分別：下中上人施戒智(修妬路)。行者有三種：下智人教布施，中智人教持戒，上智人教智慧。布施名利益他捨財相應思。及起身口業持戒名，若口語、若心生、若受戒，從今日不復作三種身邪行、四種口邪行。智慧名諸法相中心定不動。何以說下中上？利益差降故。布施者少利益，是名下智；持戒者中利益，是名中智；智慧者上利益，是名上智。復次施報下，戒報中，智報上，是故說下中上智。
外曰：布施者皆是下智不？
內曰：不然。何以故？施有二種：一者不淨，二者淨行。不淨施是名下智人。
外曰：何等名不淨施？
內曰：為報施是不淨，如市易故(修妬路)。報有二種：現報、後報。現報者，名稱敬愛等。後報者，後世富貴等。是名不淨施。所以者何？還欲得故。譬如賈客遠到他方，雖持雜物多所饒益，然非憐愍眾生，以自求利故，是業不淨。布施求報亦復如是。
外曰：何等名淨施？內曰：若人愛敬利益他故，不求今世後世報。如眾菩薩及諸上人行清淨施，是名淨施。
外曰：持戒皆是中智人不？
內曰：不然。何以故？持戒有二種：一者不淨，二者淨。不淨持戒者，名中智人。
外曰：何等不淨持戒？

內曰：持戒求樂報，為婬欲故，如覆相(修妬路)。樂報有二種：一者生天，二者人中富貴。若持戒求天上，與天女娛樂，若人中受五欲樂。所以者何？為婬欲故。如覆相者，內欲他色、外詐親善，是名不淨持戒。如阿難語難陀：

「如羝羊相觸，　將前而更却；
汝為欲持戒，　其事亦如是。
身雖能持戒，　心為欲所牽，
斯業不清淨，　何用是戒為？」

外曰：何等名淨持戒？
內曰：行者作是念，一切善法戒為根本，持戒之人則心不悔，不悔則歡喜，歡喜則心樂，心樂得一心，一心則生實智，實智生則得厭，得厭則離欲，離欲得解脫，解脫得涅槃。是名淨持戒。
外曰：若上智者，鬱陀羅伽等為上(修妬路)。若行智人，是名上智。今鬱陀羅伽、阿羅邏外道等應為上智人。
內曰：不然。何以故？智亦有二種：一者不淨，二者淨。
外曰：何等名不淨智？
內曰：為世界繫縛故不淨，如怨來親(修妬路)。世界智能增長生死。所以者何？此智還繫縛故。譬如怨家，初詐親附，久則生害。世界智亦如是。
外曰：但是智能增長生死？施戒亦爾耶？
內曰：取福捨惡是行法(修妬路)。福名福報。
外曰：若福名福報者，何以修妬路中但言福？
內曰：福名因，福報名果。或說因為果、或說果為因，此中說因為果。譬如食千兩金，金不可食，因金得食，故名食金。又如見畫，言是好手，因手得畫，故名好手。取名著，著福報惡先已說。行名將人常行生死中。
外曰：何等是不行法？
內曰：俱捨(修妬路)俱名福報罪報，捨名心不著。心不著福，不復往來五道，是名不行法。
外曰：福不應捨，以果報妙故，亦不說因緣故(修妬路)。諸福果報妙，一切眾生常求妙果，云何可捨？又如佛言：「諸比丘！於福莫畏。」汝今又不說因緣，是故不應捨福。
內曰：福滅時苦(修妬路)。福名福報，滅名失壞。福報滅時，離所樂事，生大憂苦。如佛說：「樂受生時樂、住時樂，滅時苦。」是故應捨福。又如佛言於福莫畏者，助道應行故。如佛說：「福尚應捨，何況罪。」

外曰：罪福相違故。汝言福滅時苦者，罪生住時應樂。
內曰：罪住時苦(修妬路)。罪名罪報，罪報生時苦，何況住時。如佛說：「苦受生時苦、住時苦，滅時樂。」汝言罪福相違故，罪生時應樂者，今當答汝，何不言福罪相違故，罪滅時樂、生住時苦？
外曰：常福無捨因緣故不應捨(修妬路)。汝說捨福，因緣滅時苦。今常福報中無滅苦，故不應捨。如經說：能作馬祀，是人度衰老死，福報常、生處常。是福不應捨。
內曰：福應捨，二相故(修妬路)。是福有二相：能與樂、能與苦。如雜毒飯，食時美、欲消時苦。福亦如是。復次有福報是樂因，多受則苦因。譬如近火，止寒則樂，轉近燒身則苦。是故福二相，二相故無常，是以應捨。又汝言馬祀福報常者，但有言說，無因緣故(修妬路)。馬祀福報實無常。何以故？馬祀業因緣有量故。世間因若有量，果亦有量。如泥團小，瓶亦小。是故馬祀，業有量故無常。復次聞汝天有瞋恚，共鬪相惱，故不應常。又汝馬祀等業，從因緣生故皆無常。復次有漏淨福無常故尚應捨，何況雜罪福(修妬路)。如馬祀業中有殺等罪故。復次如僧佉經言，祀法不淨、無常、勝負相故，是以應捨。
外曰：若捨福，不應作(修妬路)。若福必捨，本不應作，何有智人空為苦事？譬如陶家，作器還破。
內曰：生道次第法，如垢衣浣染(修妬路)。如垢衣先浣後淨乃染，浣淨不虛也。所以者何？染法次第故，以垢衣不受染故。如是先除罪垢，次以福德熏心，然後受涅槃道染。
外曰：捨福依何等(修妬路)？依福捨惡，依何捨福？
內曰：無相最上(修妬路)。取福人天中生，取罪三惡道生，是故無相智慧最第一。無相名一切相不憶念，離一切受，過去未來現在法心無所著。一切法自性無故則無所依，是名無相。以是方便故能捨福。何以故？除三種解脫門，第一利不可得。如佛語諸比丘：「若有人言我不用空無相無作，欲得若知若見無增上慢者，是人空言無實。」

破神品第二

外曰：不應言一切法空無相，神等諸法有故(修妬路)。迦毘羅、優樓迦等言：神及諸法有。迦毘羅言：從冥初生覺，從覺生我心，從我心生五微塵，從五微塵生五大，從五大生十一根。神為主，常、覺相、處中、常住、不壞不敗、攝受諸法。能知此二十五諦，即得解脫；不知此者，不離生死。優樓迦言：實有神常，以出入息、視眴、壽命等相故，則知有神。復次以欲恚、苦樂、智慧等所依處

故，則知有神。是故神是實有，云何言無？若有而言無，則為惡邪人，惡邪人無解脫。是故不應言一切法空無相。
內曰：若有神而言無，是為惡邪。若無而言無，此有何過？諦觀察之，實無有神。
外曰：實有神。如僧佉經中說，覺相是神。
內曰：神覺為一耶？為異耶？
外曰：神覺一也。
內曰：覺若神相，神無常(修妬路)。若覺是神相者，覺無常故，神應無常。譬如熱是火相，熱無常故，火亦無常。今覺實無常。所以者何？相各異故、屬因緣故、本無今有故、已有還無故。
外曰：不生故常(修妬路)。生相法無常，神非生相故常。
內曰：若爾覺非神相(修妬路)。覺是無常，汝說神常，神應與覺異。若神覺不異者，覺無常故，神亦應無常。復次若覺是神相，無有是處。所以者何？覺行一處故(修妬路)。若覺是神相者，汝法中神遍一切處，覺亦應一時遍行五道；而覺行一處不能周遍，是故覺非神相。復次若爾神與覺等(修妬路)。汝以覺為神相者，神應與覺等，神則不遍。譬如火無熱不熱相，神亦如是，不應有遍不遍相。復次若以為遍，則有覺不覺相(修妬路)。汝欲令神遍，神則二相：覺、不覺相。何以故？覺不遍故。神若墮覺處是則覺，若墮不覺處是則不覺。
外曰：力遍故無過(修妬路)。有處覺雖無用，此中亦有覺力，是故無無覺過。
內曰：不然。力有力不異故(修妬路)。若有覺力處是中，覺應有用而無用，是故汝語非也。若如是說覺無用處亦有覺力者，但有是語。
外曰：因緣合故覺力有用(修妬路)。神雖有覺力，要待因緣合故乃能有用。
內曰：墮生相故(修妬路)。若因緣合時覺有用者，是覺屬因緣故，則墮生相。若覺神不異，神亦是生相。
外曰：如燈(修妬路)。譬如燈能照物、不能作物。因緣亦如是，能令覺有用，不能生覺。
內曰：不然。燈雖不照瓶等，而瓶等可得亦可持用。若因緣不合時，覺不可得，神亦不能覺苦樂，是故汝喻非也。
外曰：如色(修妬路)。譬如色，雖先有燈，不照則不了。如是覺雖先有，因緣未合故亦不了。
內曰：不然。自相不了故(修妬路)。若未有照，人雖不了，色相自了。汝覺相自不了，是故汝喻非也。復次以無相故，色相不以人知故為色相，是故若不見時常有色。汝知是神相，不應以無知處為知。無知處為知，是事不然，汝法中知覺一義。

外曰：優樓迦弟子誦衛世師經言，知與神異，是故神不墮無常中，亦不無知。何以故？神知合故。如有牛(修妬路)。譬如人與牛合，故人名有牛。如是神情意塵合故，神有知生。以神合知故，神名有知。

內曰：牛相牛中住，非有牛中(修妬路)。牛相牛中住，不在有牛中。是故雖人牛合有牛不作牛，但牛為牛。如是雖神知合，知相知中住，神不為知。汝言神情意塵合故知生，是知知色塵等，是故但知能知非神知。譬如火能燒，非有火人燒。

外曰：能用法故(修妬路)。人雖有見相，用燈則見、離燈則不見。神雖有能知，用知則知、離知則不知。

內曰：不然。知即能知故(修妬路)。以情意塵合故知生，是知能知色等諸塵，是故知即能知，非是所用。若知即能知，神復何用？燈喻非也。何以故？燈不知色等故(修妬路)。燈雖先有，不能知色等，非知法故，是故但知能知色。若不能知，不名為知。是故縱有能知，彼能何用？

外曰：馬身合故神為馬(修妬路)。譬如神與馬身合故，神名為馬。神雖異身，亦名神為馬。如是神知合故，神名為知。

內曰。不然。身中神非馬(修妬路)。馬身即馬也。汝謂身與神異，則神與馬異，云何以神為馬？是故此喻非也。以神喻神，則墮負處。

外曰：如黑疊(修妬路)。譬如黑疊，黑雖異疊，疊與黑合故名為黑疊。如是知雖異神，神與知合故神名為知。

內曰：若爾無神(修妬路)。若神與知合，故神名為知，神應非神。何以故？我先說知即是能知，若知不名神，神亦不名能知。若他合故以他為名者，知與神合，何不名知為神？又如先說黑疊喻者，自違汝經。汝經黑是求那，疊是陀羅驃。陀羅驃不作求那，求那不作陀羅驃。

外曰：如有杖(修妬路)。譬如人與杖合，故人名有杖，不但名杖。杖雖與人合，杖不名有人，亦不名人。如是神與知合，故神名能知，不但名知，亦非是知與神合故，知名為神。

內曰：不然。有杖非杖(修妬路)。雖杖與有杖合，有杖不為杖。如是知相知中非神中，是故神非能知。

外曰：僧佉人復言，若知與神異，有如上過。我經中無如是過。所以者何？覺即神相故。我以覺相為神，是故常覺無不覺。

內曰：雖已先破，今當更說。若覺相神不一(修妬路)。覺有種種苦樂覺等，若覺是神相，神應種種。

外曰：不然。一為種種相，如頗梨(修妬路)。如一頗梨珠隨色而變，或青黃赤白等。如是一覺隨塵別異，或覺苦或覺樂等。覺雖種種相，實是一覺。

內曰：若爾罪福一相(修妬路)。若益他覺是名福，若損他覺是名罪，一切慧人心信是法。若益他覺、損他覺是一者，應罪福一相，如施盜等亦應一。復次如珠先有，隨色而變。然覺共緣生，是故汝喻非也。復次珠新新生滅故，相則不一。汝言珠一者，是亦非也。
外曰：不然。果雖多，作者一，如陶師(修妬路)。如一陶師作瓶瓮等，非作者一故果便一也。如是一覺能作損益等業。
內曰：陶師無別異(修妬路)。譬如陶師身一無異相，而與瓶瓮等異。然益他覺、損他覺實有異相。又損益等與覺不異，是故汝喻非也。
外曰：實有神，比知相故(修妬路)。有物雖不可現知，以比相故知。如見人先去然後到彼，日月東出西沒雖不見去，以到彼故知去。如是見諸求那依陀羅驃，以比知相故知有神。神知合故，神名能知。
內曰：是事先已破，今當更說。不知非神(修妬路)。汝法神遍廣大而知少。若神知者，有處有時不知，是則非神。有處名身外，有時名身內，睡眠悶等是時不知。若神知相有處有時不知，是則非神。何以故？無知相故。汝以知相有神者，空無實也。
外曰：行無故知無，如煙(修妬路)。如煙是火相，炭時無煙，是時雖無煙而有火。如是知雖神相，若有知、若無知，神應常有。
內曰：不然。神能知故(修妬路)。若不知時欲令有神者，神則不能知，亦無知相。所以者何？汝神無知時亦有神故。復次若無煙時，現見有火知有火。神若有知、若無知，無能見者，是故汝喻非也。復次汝說見共相比知故有神，此亦非也。所以者何？見去者去法到彼故(修妬路)。若離去者無去法，離去法無去者到彼，如是見去者曰到彼，必知有去法。若離神無知，是事不然，是故不應以知故知有神。不可見龜而有毛想，不可見石女而有兒想，如是不應見知便有神想。
外曰：如手取(修妬路)。如手有時取、有時不取，不可以不取時不名為手，手常名手。神亦如是，有時知、有時不知，不可以不知時不名為神，神常名神。
內曰：取非手相(修妬路)。取是手業非手相。何以故？不以取故知為手。汝以知即神相，此喻非也。
外曰：定有神，覺苦樂故(修妬路)。若無覺者則無覺，身獨不能覺苦樂。何以故？死人有身，不能覺苦樂。如是知有身者能覺苦樂，此則為神，是故定有神。
內曰：若惱亦斷(修妬路)。如刀害身，是時生惱。若刀害神，神亦有惱者，神亦應斷。
外曰：不然。無觸故如空(修妬路)。神無觸故不可斷。如燒舍時，內空無觸故不可燒，但有熱。如是斷身時，內神無觸故不可斷，但有惱。

內曰：若爾無去(修妬路)。若神無觸，身不應到餘處。何以故？去法從思惟生、從身動生。身無思惟，非覺法故。神無動力，非身法故。如是身不應到餘處。
外曰：如盲跛(修妬路)。譬如盲跛相假能去。如是神有思惟、身有動力，和合而去。
內曰：異相故(修妬路)。如盲跛，二觸二思惟故法應能去。身神無二事故不應去，是故無去法。若不爾，有如上斷過。復次汝謂空熱，此事不然。何以故？空無觸故，微熱遍空。身觸覺熱，非空熱也，但假言空熱。
外曰：如舍主惱(修妬路)。如燒舍時，舍主惱而不燒。如是身斷時，神但惱而不斷。
內曰：不然。無常故燒(修妬路)。舍燒時，草木等無常故，亦燒亦熱。空常故，不燒不熱。如是身無常故，亦惱亦斷。神常故，不惱不斷。復次舍主遠火故不應燒。汝經言神遍滿故，亦應斷壞。
外曰：必有神取色等故(修妬路)。五情不能知五塵，非知法故，是故知神能知。神用眼等知色等諸塵，如人以鎌收刈五穀。
內曰：何不用耳見(修妬路)。若神見有力，何不用耳見色？如火能燒，處處皆燒。又如人或時無鎌，手亦能斷。又如舍有六向，人居其內所在能見。神亦如是，處處應見。
外曰：不然。所用定故，如陶師(修妬路)。神雖有見力，然眼等所伺不同，於塵各定故，不能用耳見色。如陶師雖能作瓶，離泥不能作。如是神雖有見力，非眼不能見。
內曰：若爾盲(修妬路)。若神用眼見，則神與眼異。神與眼異，則神無眼。神無眼云何見？汝陶師喻者，是亦不然。所以者何？離泥更無有瓶，泥即為瓶；而眼色異故。
外曰：有神異情動故(修妬路)。若無神者，何故見他食果口中生涎，如是不應以眼知味，有眼者能知。復次一物眼身知故(修妬路)。如人眼先識瓶等，闇中雖不用眼，身觸亦知，是故知有神。
內曰：如盲，修妬路中已破。復次若眼見他食果而口生涎者，餘情何以不動？身亦如是。
外曰：如人燒(修妬路)。譬如人雖能燒，離火不能燒。神亦如是，用眼能見，離眼不能見。
內曰：火燒(修妬路)。言人燒者，是則妄語。何以故？人無燒相，火自能燒。如風動木相揩生火，焚燒山澤，無有作者。是故火自能燒，非人燒也。
外曰：如意(修妬路)。如死人雖有眼，無意故神則不見，若有意神則見。如是神用眼見，離眼不見。

內曰：若有意能知、無意不能知者，但意行眼等門中便知，神復何用？
外曰：意不自知。若意意相知，此則無窮，我神一故。以神知意，非無窮也。
內曰：神亦神(修妬路)。若神知意，誰復知神？若神知神，是亦無窮。我法以現在意知過去意，意法無常故無咎。
外曰：云何除神(修妬路)？若除神，云何但意知諸塵？
內曰：如火熱相(修妬路)。譬如火熱，無有作者，火性自熱，無有不熱之火。如是意是知相，雖復離神，性知故能知。神知異故，神不應知。
外曰：應有神宿，習念相續故，生時憂喜行(修妬路)。如小兒生便知行憂喜等事，無有教者，以先世宿習憶念相續故，今世還為種種業。是故知有神亦常相。
內曰：遍云何念(修妬路)？神常遍諸塵，無不念時，念從何生？復次若念一切處生，念亦應遍一切處，如是一切處應一時念。若念分分處生，神則有分，有分故無常。復次若神無知、若知非神，此事先已破。
外曰：合故念生(修妬路)。若神意合，以勢發故念生。何以故？神意雖合，勢不發者則念不生。
內曰：雖先已破，今當重說。神若知相，不應生念。若非知相，亦不應生念。復次若念知(修妬路)。若念生是時知，若念不生是時不知，應念即是知，神復何用？
外曰：應有神。左見右識故(修妬路)。如人先左眼見，後右眼識，不應彼見此識。以內有神故，左見右識。
內曰：共答二眼(修妬路)。分知不名知。復次若爾無知，復次遍云何念？復次若念知，復次何不用耳見？復次若爾盲，復次如左眼見不應右眼識，神亦不應此分見彼分識，是故不應以左眼見右眼識故便有神。
外曰：念屬神故神知(修妬路)。念名神法，是念神中生，是故神用念知。
內曰：不然。分知不名知(修妬路)。若神一分處知生，神則分知。若神分知，神不名知。
外曰：神知非分知。何以故？神雖分知，神名知，如身業(修妬路)。譬如身分，手有所作名為身作。如是神雖分知，神名知。
內曰：若爾無知(修妬路)。汝法神遍意少，神意合故神知生，是知與意等少。若以少知神名知者，汝何不言以多不知故神名不知？又汝身業喻者，此事不然。何以故？分有分一異不可得故。

外曰：如衣分燒(修妬路)。譬如衣一分燒，名為燒衣。如是神雖一分知，名為神知。
內曰：燒亦如是(修妬路)。若衣一分燒，不名為燒，應名分燒。汝以一分燒故衣名燒者，今多不燒應名不燒。何以故？是衣多不燒，實有用故。是以莫著語言。

破一品第三

外曰：應有神。有一瓶等，神所有故(修妬路)。若有神則有神所有，若無神則無神所有。有一瓶等是神所有，故有神。
內曰：不然。何以故？神已不可得故。今思惟有一瓶等，若以一有？若以異有？二俱有過。
外曰：有一瓶等，若以一有，有何過？
內曰：若有一瓶一，如一一切成若不成、若顛倒(修妬路)。若有一瓶一者，如因陀羅釋迦憍尸迦，其有因陀羅處則有釋迦憍尸迦。如是隨有處則有一瓶，隨一處則有有瓶，隨瓶處則有有一。若爾衣等諸物亦應是瓶，有一瓶一故，如是其有一物皆應是瓶，今瓶衣等物悉應是一。復次有常故，一瓶亦應常。復次若說有則說一瓶。復次一是數，有瓶亦應是數。復次若瓶五身，有一亦應五身。若瓶有形有對，有一亦應有形有對。若瓶無常，有一亦應無常。是名如一一切成。若處處有是中無瓶，今處處瓶是亦無瓶，有不異故。復次事事有不是瓶，今瓶則非瓶，有不異故。復次若說有不攝一瓶，今說一瓶亦不應攝一瓶，有不異故。復次若有非瓶。瓶亦非瓶。有不異故。是名如一一切不成。若欲說瓶應說有，欲說有應說瓶。復次汝瓶成故，有一亦成。若有一成故，瓶亦應成，以一故。是名如一，一切顛倒(此中四紙辯名字無可傳譯)。
外曰：物有一故無過(修妬路)。物是有，亦是一，是故若有瓶處必有有一，非有一處皆是瓶。復次若說瓶，當知已攝有一，非說有一必攝瓶。
內曰：瓶有二。何故二？無瓶(修妬路)。若有一瓶一，何故有一處無瓶？復次云何說有一不攝瓶？
外曰：瓶中瓶有定故(修妬路)。瓶中瓶有與瓶不異，而異於衣物等，是故在在處瓶是中有瓶有，亦在在處瓶有是中有瓶，非在在有處有瓶。
內曰：不然。瓶有不異故(修妬路)。有是總相。何以故？若說有，則信瓶等諸物。若說瓶，不信衣等諸物。是故瓶是別相，有是總相，云何為一？

外曰：如父子(修妬路)。譬如一人亦子亦父，如是總相亦是別相，別相亦是總相。
內曰：不然。子故父(修妬路)。若未生子不名為父，子生然後為父。復次是喻同我，汝則非也。
外曰：應有瓶，皆信故(修妬路)。世人眼見信有瓶用，是故應有瓶。
內曰：有不異故一切無(修妬路)。若瓶與有不異者，瓶應是總相非別相。別相無故總相亦無，因有別相故有總相，若無別相則無總相。是二無故，一切皆無。
外曰：如足分等名身(修妬路)。如頭足分等雖不異身，非但足為身。如是瓶與有雖不異，而瓶非總相。
內曰：若足與身不異，何故足不為頭(修妬路)。若頭足分等與身不異者，足應是頭，是二與身不異故。如因陀羅釋迦不異故，因陀羅即釋迦。
外曰：諸分異故無過(修妬路)。分有分不異，非分分不異，是故頭足不一。
內曰：若爾無身(修妬路)。若足與頭異，頭與足分等異，如是但有諸分，更無有分名之為身。
外曰：不然。多因一果現故，如色等是瓶(修妬路)。如色分等多因現一瓶果，此中非但色為瓶，亦不離色為瓶，是故色分等不為一。足分等與身亦如是。
內曰：如色等瓶亦不一(修妬路)。若瓶與色聲香味觸五分不異者，不應言一瓶。若言一瓶，色分等亦應一，色等與瓶不異故。
外曰：如軍林(修妬路)。若象馬車步多眾合故名為軍，又松柏等多樹合故名為林，非獨松為林，亦不離松為林；軍亦爾。如是非一色名為瓶，亦不離色為瓶。
內曰：眾亦如瓶(修妬路)。若松柏等與林不異者，不應言一林。若言一林者，松柏等亦應一，與林不異故。如松樹根莖枝節華葉，亦應如是破。如軍等一切物，盡應如是破。
外曰：受多瓶故(修妬路)。汝說色分等多(修妬路)。瓶亦應多，是故欲破一瓶而受多瓶。
內曰：非色等多故瓶多(修妬路)。我說汝過，非受多瓶。汝自言色分等多，無別瓶法為色等果。
外曰：有果，以不破因。有因故果成(修妬路)。汝破瓶果，不破色等瓶因。若有因必有果，無無果因。復次色等瓶因是微塵果，汝受色等故，因果俱成。
內曰：如果無，因亦無(修妬路)。如瓶與色等多分不異故，瓶不應一。今色等多分與瓶不異故，色等不應多。又如汝言無無果因，今果破故因亦自破，汝法因果一故。復次三世為一(修妬路)。泥團時現

在，瓶時未來，土時過去。若因果一，泥團中應有瓶土，是故三世時為一。已作、今作、當作者，如是語壞。
外曰：不然。因果相待成故，如長短(修妬路)。如因長見短、因短見長，如是泥團，觀瓶則是因、觀土則是果。
內曰：因他相違共過故，非長中長相，亦非短中及共中(修妬路)。若實有長相，若長中有？若短中有？若共中有？是不可得。何以故？長中無長相，以因他故，因短故為長。短中亦無長，性相違故。若短中有長，不名為短。長短共中亦無長，二俱過故。若長中有、若短中有，先說有過。短相亦如是。若無長短，云何相待？◎
百論卷上

百論卷下

提婆菩薩造　婆藪開士釋

姚秦三藏鳩摩羅什譯

◎破異品第四

外曰：汝先言，有一瓶異，是亦有過。有何等過？
內曰：若有等異一一無(修妬路)。若有一瓶異各各無。瓶與有一異者，此瓶非有非一。有與一瓶異者，非瓶非一。一與有瓶異者，非瓶非有。如是各各失。復次若瓶失，有一不應失。有失，一瓶不應失。一失，有瓶不應失。以異故。譬如此人滅，彼人不應滅。
外曰：不然。有一合故，有一瓶成(修妬路)。有一瓶雖異，瓶與有合故瓶名有，瓶與一合故瓶名一。汝言瓶失、有一不應失者，是語非也。何以故？異合故。異有三種：一合異；二別異；三變異。合異者，如陀羅驃、求那。別異者，如此人、彼人。變異者，如牛糞團變為灰團。以異合故，瓶失一亦失，一失瓶亦失，有常故不失。
內曰：若爾多瓶(修妬路)。瓶與有合故有瓶，瓶與一合故一瓶，又瓶亦瓶，是故多瓶。汝言陀羅驃、求那合異故，瓶失一亦失、一失瓶亦失者，我欲破汝異，云何以異證異？應更說因。
外曰：總相故、求那故，有一非瓶(修妬路)。有是總相故非瓶，一是求那故非瓶，瓶是陀羅驃。
內曰：若爾無瓶(修妬路)。若有是總相故非瓶，一是求那故非瓶，瓶是陀羅驃故非有非一，是則無瓶。
外曰：受多瓶(修妬路)。汝先說多瓶欲破一瓶，更受多瓶。
內曰：一無故多亦無(修妬路)。汝言瓶與有合故有瓶，瓶與一合故一瓶，又瓶亦瓶。若爾世界言一瓶，而汝以為多瓶，是故一瓶為多瓶。一為多故則無一瓶，一瓶無故多亦無，先一後多故。復次初數無故(修妬路)。數法初一，若一與瓶異，則瓶不為一，一無故多亦無。
外曰：瓶與有合故(修妬路)。瓶與有合故瓶名有，非盡有。如是瓶與一合故瓶名一，非盡一。
內曰：但有是語，此事先已破，若有非瓶則無瓶。今當更說瓶應非瓶(修妬路)。若瓶與有合故瓶有，是有非瓶。若瓶與非瓶合者，瓶何以不作非瓶？
外曰：無無合故非非瓶(修妬路)。非瓶名無瓶，無則無合，是故瓶不作非瓶。今有有故應有合，有合故瓶有。

內曰：今有合瓶故(修妬路)。若非瓶則無有，無有則無合，今有合瓶故有應為瓶。若汝謂瓶未與有合故無，無故無合；如先說，無法故無合。如是未與有合時瓶則無法，無法故不應與有合。
外曰：不然。有了瓶等故，如燈(修妬路)。有非但瓶等諸物因，亦能了瓶等諸物，譬如燈能照諸物。如是有能了瓶故，則知有瓶。
內曰：若有法能了如燈，瓶應先有(修妬路)。今先有諸物，然後以燈照了。有若如是者，有未合時瓶等諸物應先有。若先有者，後有何用？若有未合時無瓶等諸物，有合故有者，有是作因非了因。復次若以相可相成，何故一不作二(修妬路)。若汝以有為瓶相故知有瓶者，若離相可相之物則不成，是故有亦應更有相。若更無相知有法為有者，瓶等亦應爾。燈喻先已破。復次如燈自照，不假外照；瓶亦自有，不待外有。
外曰：如身相(修妬路)。如以足分知有分為身，足更不求相。如是以有為瓶相，故知有瓶，有更不求相。
內曰：若分中有分具者，何故頭中無足(修妬路)。若有身法於足分等中，為具有耶？為分有耶？若具有者，頭中應有足，身法一故。若分有者亦不然。何以故？有分如分(修妬路)。若足中有分與足分等，餘分中亦爾者，則有分與分為一，是故無有有分名為身。如是足分等自有，有分亦同破。有分無故，諸分亦無。
外曰：不然。微塵在故(修妬路)。諸分不無。何以故？微塵無分，不在分中。微塵集故，能生瓶等果，是故應有有分。
內曰：若集為瓶一切瓶(修妬路)。汝言微塵無分，但有是語，後當破，今當略說。微塵集為瓶時，若都集為瓶，一切微塵盡應為瓶。若不都集為瓶，一切非瓶。
外曰：如縷涕集力。微塵亦爾(修妬路)。如一一縷不能制象，一一水涕不能滿瓶，多集則能。如是微塵集故力能為瓶。
內曰：不然。不定故(修妬路)。譬如一一石女不能有子，一一盲人不能見色，一一沙不能出油，多集亦不能。如是微塵，一一不能，多亦不能。
外曰：分分有力，故非不定(修妬路)。縷、涕分分有力，能制象、滿瓶。石女、盲、沙分分無力故，多亦無力，是故非不定，不應以石女、盲、沙為喻。
內曰：分有分一異過故(修妬路)。分有分若一若異，是過先已破。復次有分無故分亦無。若有分未有時，分不可得，云何有作力？若有分已有者，分力何用？
外曰：汝是破法人(修妬路)。世人盡見瓶等諸物，汝種種因緣破，是故汝為破法人。

內曰。不然。汝言有與瓶異，我說若有與瓶異是則無瓶。復次無見有、有見無等(修妬路)。汝與破法人同，乃復過甚。何以故？頭足分等和合現是身，汝言非身，離是已別有有分為身。復次輪軸等和合現為車，汝言離是已別有車。是故汝為妄語人。◎

◎破情品第五

外曰：定有我所有法，現前有故(修妬路)。情塵意合故知生，此知是現前知，是知實有故，情塵意有。
內曰：見色已，知生何用(修妬路)。若眼先見色，然後知生者，知復何用？若先知生，然後眼見色者，是亦不然。何以故？若不見色，因緣無故生亦無(修妬路)。若眼先不見色，則因緣不合，不合故知不應生。汝言情塵意合故知生，若不合時知生者，是則不然。
外曰：若一時生，有何過？
內曰：若一時生，是事不然。生無生共不一時生，有故無故，先已破故(修妬路)。若見知先有，相待一時生，若先無，若先半有半無，於三中一時生者，是則不然。何以故？若先有見知者，不應更生，以有故。若先無者，亦不應生，以無故。若無者，則無相待，亦無生。若半有半無者，前二修妬路各已破故。復次一法云何亦有亦無？復次若一時生，知不待見、見不待知。復次眼為到色見耶？為不到色見耶？若眼去，遠遲見(修妬路)。若眼去到色乃見者，遠色應遲見、近色應速見。何以故？去法爾故。而今近瓶遠月一時見，是故知眼不去，若不去則無和合。復次若眼力不到色而見色者，何故見近不見遠？遠近應一時見。復次眼設去者，為見已去耶？為不見去耶？若見已，去復何用(修妬路)。若眼先見色，事已辨，去復何用？若不見，去不如意所取(修妬路)。若眼先不見色而去者，如意所取則不能取，眼無知故，趣東則西。復次無眼處亦不取(修妬路)。若眼去到色而取色者，身則無眼。身無眼故，此則無取。若眼不去而取色者，色則無眼。色無眼故，彼亦無取。復次若眼不去而取色者，應見天上色及障外色。然不見，是故此事非也。
外曰：眼相見故(修妬路)。見是眼相，於緣中有力能取，性自爾故。
內曰：若眼見相自見眼(修妬路)。若眼見相，如火熱相自熱能令他熱，如是眼若見相應自見眼。然不見，是故眼非見相。
外曰：如指(修妬路)。眼雖見相，不自見眼。如指端不能自觸，如是眼雖見相，不能自見。
內曰：不然。觸指業故(修妬路)。觸是指業非指相。汝言見是眼相者，何不自見眼？是故指喻非也。
外曰：光意去故見色(修妬路)。眼光及意去故，到彼能取色。

內曰：若意去到色，此無覺(修妬路)。意若到色者，意則在彼。意若在彼，身則無意，猶如死人。然意實不去，遠近一時取故。雖念過去未來，念不在過去未來，念時不去故。
外曰：意在身(修妬路)。意雖在身而能遠知。
內曰：若爾不合(修妬路)。若意在身而色在彼，色在彼故則無和合，若無和合不能取色。
外曰：不然。意光色合故見(修妬路)。眼意在身和合，以意力故令眼光與色合，如是見色，是故不失和合。
內曰
若和合故見生，無見者(修妬路)。汝謂和合故見色，若言但眼見色、但意取色者，是事不然。
外曰：受和合故取色成(修妬路)。汝受和合，則有和合。若有和合，應有取色。
內曰：意非見、眼非知、色非見知，云何見(修妬路)。意異眼故，意非見相。非見相故，不能見眼。四大造故，非知相。非知相故，不能知色，亦非見相，亦非知相。如是雖復和合，云何取色？耳鼻舌身亦如是破。

破塵品第六

外曰：應有情瓶等可取故(修妬路)。今現見瓶等諸物可取故。若諸情不能取諸塵，當用何等取？是故知有情能取瓶等諸物。
內曰：非獨色是瓶，是故瓶非現見(修妬路)。瓶中色現可見，香等不可見。不獨色為瓶，香等合為瓶。瓶若現可見者，香等亦應現可見。而不可見，是故瓶非現見。
外曰：取分故一切取信故(修妬路)。瓶一分可見，故瓶名現見。何以故？人見瓶已，信知我見是瓶。
內曰：若取分不一切取(修妬路)。瓶一分色可見，香分等不可見，今分不作有分。若分作有分者，香等諸分亦應可見。是故瓶非盡可見，是事如破一破異中說。
外曰：有瓶可見，受色現可見故(修妬路)。汝受色現見故，瓶亦應現見。
內曰：若此分現見，彼分不現見(修妬路)。汝謂色現見，是事不然，色有形故。彼分中分不現見，以此分障故，彼分亦如是。復次如前若取分不一切取，彼應答此。
外曰：微塵無分故不盡破(修妬路)。微塵無分故，一切現見有何過？
內曰：微塵非現見(修妬路)。汝經言，微塵非現見，是故不能成現見法。若微塵亦現見，與色同破。

外曰：瓶應現見，世人信故(修妬路)。世人盡信瓶是現見，有用故。
內曰：現見無，非瓶無(修妬路)。汝謂若不現見瓶，是時無瓶者，是事不然。瓶雖不現，見非無瓶，是故瓶非現見。
外曰：眼合故無過(修妬路)。瓶雖現見相，眼未會時，人自不見是瓶，非不現見相。
內曰：如現見生無，有亦非實(修妬路)。若瓶未與眼合時未有異相，後見時有少異相生者，當知此瓶現見相生。今實無異相生，是故現見相不生。如現見相生無，瓶有亦無。
外曰：五身一分破，餘分有(修妬路)。五身是瓶，汝破一色，不破香等。今香等不破，故應有塵。
內曰：若不一切觸，云何色等合(修妬路)。汝言五身為瓶。是語不然。何以故？色等一分是觸，餘分非觸，云何觸不觸合？是故非五身為瓶。
外曰：瓶合故(修妬路)。色分等各各不合，而色分等與瓶合。
內曰：異除，云何瓶觸合(修妬路)。若瓶與觸異者，瓶則非觸，非觸云何與觸合？若除色等更無瓶法，若無瓶法云何觸與瓶合？
外曰：色應現見，信經故(修妬路)。汝經言色名四大及四大造。造色分中色入所攝是現見，汝云何言無現見色？
內曰：四大非眼見，云何生現見(修妬路)。地堅相、水濕相、火熱相、風動相，是四大非眼見者，此所造色應非現見。
外曰：身根取故四大有(修妬路)。今身根取四大，故四大有。是故火等諸物四大所造，亦應有。
內曰：火中一切熱故(修妬路)。四大中但火是熱相，餘非熱相。今火中四大都是熱相，是故火不為四身。若餘不熱，不名為火，是故火不為四身。地堅相、水濕相、風動相亦如是。
外曰：色應可見，現在時有故(修妬路)。以眼情等現在時取塵故，是名現在時。若眼情等不能取色塵等，則無現在時。今實有現在時，是故色可見。
內曰：若法後故初亦故(修妬路)。若法後故相現，是相非故時生，初生時已隨有，微故、不知故，相轉現是時可知。如人著屐，初已微故隨之，不覺不知，久則相現。若初無故後亦無，是應常新。若然者，故相不應生。是以初微故隨之，後則相現。今諸法不住故則無住時，若無住時無取塵處。
外曰：受新故故，有現在時(修妬路)。汝受新相故相。觀生時名為新，觀異時名為故，是二相非過去時可取，亦非未來時可取。以現在時故，新故相可取。
內曰：不然。生故新，異故故(修妬路)。若法久生新相已過，是新相異新則名故，若故相生故則為新，是新是故但有言說，第一義中無

新無中無故。
外曰：若爾得何利？
內曰：得永離(修妬路)。若新不作中、中不作故，如種子芽莖節壞、華實等各不合，各不合故諸法不住，不住故遠離，遠離故不可得取。

破因中有果品第七

外曰：諸法非不住，有不失故、無不生故(修妬路)。有相諸法如泥團，從團底、從底腹、從腹咽、從咽口，前後為因果。種種果生時，種種因不失。若因中無果，果則不生。但因變為果，是故有諸法。
內曰：若果生故有不失，因失故有失(修妬路)。汝言瓶果生時泥團不失，瓶即是泥團。若瓶果生，是時失泥團因故，是則無因。若泥團不失，不應分別泥團、瓶有異。今實見形、時、力、知、名等有異，故有應失。
外曰：如指屈申(修妬路)。指雖屈申形異，實是一指。如是泥團形瓶形雖異，而泥不異。
內曰：不然。業能異故(修妬路)。屈申是指業，指是能。若業即是能者，屈時應失指，復次屈申應是一。如汝經，泥團即是瓶故，指喻非也。
外曰：如少壯老(修妬路)。如一人身亦少亦壯亦老，因果亦如是。
內曰：不一故(修妬路)。少不作壯，壯不作老，是故汝喻非也。復次若有不失，無失(修妬路)。若有不失者，泥團不應變為瓶，是則無瓶。若有不失者，無無故亦不應失，然則都無失。
外曰。無失有何咎(修妬路)。若常故無失，泥團不應變為瓶。無無常，有何過？
內曰：若無無常，無罪福等(修妬路)。若無無常，罪福等悉亦當無。何以故？罪人常為罪人，不應為福。福人常為福人，不應為罪。罪福等者，布施竊盜、持戒犯戒等，如是皆無。
外曰：因中先有果，因有故(修妬路)。若泥中先無瓶，泥不應為瓶因。
內曰：若因先有果故有果，果無故因無果(修妬路)。若泥團作瓶，泥不失故，因中有果。是瓶若破，應因中無果。
外曰：因果一故(修妬路)。如土因泥果、泥因瓶果，因變為果更無異法，是故不應因中無果。
內曰：若因果一，無未來(修妬路)。如泥團現在，瓶為未來，若因果一則無未來，無未來故亦無現在，無現在故亦無過去，如是三世

亂。
外曰：名等失、名等生故(修妬路)。更無新法，而故法不失，但名隨時異。如一泥團為瓶，瓶破為瓮，瓮破還為泥。如是都無去來，瓶瓮安在？但隨時得名，其實無異。
內曰：若爾因無果(修妬路)。若名失名生者，此名先無後有，故因中無果。若名先有，泥即是瓶。是故知非先有果。
外曰：不定故(修妬路)。泥團中不定出一器，是故泥中不定有名。
內曰：若泥不定，果亦不定(修妬路)。若泥團中瓶不定，汝言因中先有果亦不定。
外曰：微形有故(修妬路)。泥團中瓶形微故難知，陶師力故是時明了。泥中瓶雖不可知，當知泥中必有微形。有二種不可知：或無故不知，或有以因緣故不知。因緣有八。何等八？遠故不知，如遠國土。近故不知，如眼睫。根壞故不知，如聾盲。心不住故不知，如人意亂。細故不知，如微塵。障故不知，如壁外事。勝故不知，如大水少鹽。相似故不知，如一粒米投大聚中。如是泥團中瓶，眼雖不見，要不從蒲出，是故微瓶定在泥中。
內曰：若先有微形，因無果(修妬路)。若瓶未生時，泥中有微形，後麁時可知者，是則因中無果。何以故？本無麁相後乃生故，是以因中無果。
外曰：因中應有果，各取因故(修妬路)。因中應先有果。何以故？作瓶取泥不取蒲。若因中無果者，亦可取蒲。而人定知泥能生瓶，埏埴成器，堪受燒故，是以因中有果。
內曰：若當有有、若當無無(修妬路)。汝言泥中當出瓶，故因中先有果。今瓶破故，應當無果，是以因中無果。
外曰：生住壞次第有故無過(修妬路)。瓶中雖有破相，要先生次住後破。何以故？未生無破故。
內曰：若先生非後，無果同(修妬路)。若泥中有瓶生便壞者，何故要先生後壞，不先壞後生？汝言未生故無破，如是瓶未生時無住無壞，此二先無後有，故因中無果。
外曰：汝破有果故有斷過(修妬路)。若因中有果為非者，應因中無果。若因中無果，則墮斷滅。
內曰：續故不斷，壞故不常(修妬路)。汝不知耶？從穀子牙等相續故不斷，穀子等因壞故不常。如是諸佛說十二分因緣生法，離因中有果、無果故不著斷常，行中道入涅槃。

破因中無果品第八

外曰：生有故一當成(修妬路)。汝言因緣故諸法生。是生若因中先有？若因中先無？此生有故，必當有一。
內曰：生無生不生(修妬路)。若有生，因中先有？因中先無？如是思惟不可得，何況無生。汝若有瓶生，為瓶初瓶時有耶？為泥團後非瓶時有耶？若瓶初瓶時有瓶生者，是事不然。何以故？瓶已有故，是初中後共相因待，若無中後則無初。若有瓶初，必有中後。是故瓶已先有，生復何用？若泥團後非瓶時瓶生者，是亦不然。何以故？未有故。若瓶無初中後，是則無瓶。若無瓶，云何有瓶生？復次若有瓶生，若泥團後瓶時應有？若瓶初泥團時應有？泥團後瓶時無瓶生。何以故？已有故。亦非瓶初泥團時有瓶生。何以故？未有故。
外曰：生時生故無咎(修妬路)。我不言若已生、若未生有瓶生，第二法生時是生。
內曰：生時亦如是(修妬路)。生時如先說。若生是則生已，若未生云何有生？生時名半生半未生，二俱過，亦如前破。是故無生。
外曰：生成一義故(修妬路)。我不言瓶生已有生，亦不言未生有生；今瓶現成，是即瓶生。
內曰：若爾生後(修妬路)。成名生已。若無生，無初無中。若無初，亦無中無成。是故不應以成為生，生在後故。
外曰：初中後次第生故無咎(修妬路)。泥團次第生瓶底腹咽口等，初中後次第生，非泥團次有成瓶。是故非泥團時有瓶生，亦非瓶時有瓶生，亦非無瓶生。
內曰：初中後非次第生(修妬路)。初名無前有後，中名有前有後，後名有前無後。如是初中後共相因待，若離云何有？是故初中後不應次第生。一時生亦不然(修妬路)。若一時生，不應言是初是中是後，亦不相因待，是故不然。
外曰：如生住壞(修妬路)。如有為相，生住壞次第有，初中後亦如是。
內曰：生住壞亦如是(修妬路)。若次第有？若一時有？是二不然。何以故？無住則無生。若無住有生者，亦應無生有住，壞亦如是。若一時，不應分別是生是住是壞。復次一切處有一切(修妬路)。一切處名三有為相，若生住壞亦有為相者，今生中應有三相，是有為法故。一一中復有三相，然則無窮。住壞亦如是。若生住壞中更無三相，今生住壞不名有為相。若汝謂生生共生如父子，是事不然。如是生生，若因中先有相待？若因中先無相待？若因中先少有少無相待，是三種破情中已說。復次如父先有然後生子，是父更有父，是故此喻非也。

外曰：定有生可生，法有故(修妬路)。若有生，有可生；若無生，則無可生。今瓶等可生法現有，故必有生。
內曰：若有生無可生(修妬路)。若瓶有生，瓶則已生，不名可生。何以故？若無瓶，亦無瓶生。是故若有生，則無可生，何況無生。復次自他共亦如是(修妬路)。若生、可生是二，若自生、若他生、若共生，破吉中已說。
外曰：定有生可生共成故(修妬路)。非先有生後有可生，一時共成。
內曰：生可生不能生(修妬路)。若可生能成生者，則生是可生，不名能生。若無生，何有可生？是故二事皆無。復次有無相待不然(修妬路)。今可生未有故，無生則是有，有無何得相待？是故皆無。
外曰：生可生相待故諸法成(修妬路)。非但生可生相待成，是二相待故，瓶等諸物成。
內曰：若從二生，何以無三(修妬路)。汝言生可生相待故諸法成。若從二生果者，何不有第三法，如父母生子。今離生可生，更無有瓶等第三法，是故不然。
外曰：應有生，因壞故(修妬路)。若果不生，因不應壞。今見瓶因壞，故應有生。
內曰：因壞故生亦滅(修妬路)。若果生者，是果為因壞時有耶？為壞後有耶？若因壞時有者，與壞不異，故生亦滅。若壞後有者，因已壞故無因，無因故果不應生。復次因中果定故(修妬路)。若因中先有果、先無果，二俱無生。何以故？若因中無果者，何以但泥中有瓶、縷中有布？若其俱無，泥應有布、縷應有瓶。若因中先有果者，是因中是果生。是事不然。何以故？是因即是果，汝法因果不異故。是故因中若先有果、若先無果，是皆不生。復次因果多故(修妬路)。若因中先有果者，則乳中有酪酥等，亦酥中有酪乳等。若乳中有酪酥等，則一因中多果。若酥中有酪乳等，則一果中多因。如是先後因果一時俱有過。若因中無果，亦如是過。是故因中有果無果，是皆無生。
外曰：因果不破故，生可生成(修妬路)。汝言因中多果、果中多因為過，不言無因果，是故生可生成。
內曰：物物非物，非物互不生(修妬路)。物不生物，非物不生非物，物不生非物，非物不生物。若物生物，如母生子者，是則不然。何以故？母實不生子。子先有，從母出故。若謂從母血分生，以為物生物者，是亦不然。何以故？離血分等母不可得故。若謂如變生，以為物生物者，是亦不然。何以故？壯即變為老，非壯生老故。若謂如鏡中像，以為物生物者，是亦不然。何以故？鏡中像無所從來故。復次如鏡中像與面相似，餘果亦應與因相似。而不然，是故物不生物。非物不生非物者，如兔角不生兔角。物不生非物者，如石

女不生子。非物不生物者，如龜毛不生蒲。是故無有生法。復次若物生物者，是應二種法生：若因中有果、若因中無果。是則不然。何以故？若因中先無果者，因不應生果，因邊異果不可得故。若因中先有果，云何生滅？不異故(修妬路)。若瓶與泥團不異者，瓶生時泥團不應滅，泥團亦不應為瓶因。若泥團與瓶不異者，瓶不應生瓶，亦不應為泥團果。是故若因中有果、若因中無果，物不生物。

破常品第九

外曰：應有諸法，無因常法不破故(修妬路)。汝雖破有因法，不破無因常法。如虛空、時、方、微塵、涅槃是無因法，不破故應有諸法。
內曰：若強以為常，無常同(修妬路)。汝有因故說常耶？無因故說常耶？若常法有因，有因則無常。若無因說常者，亦可說無常。
外曰：了因故無過(修妬路)。有二種因：一作因，二了因。若以作因，是則無常。我虛空等常法，以了因故說常，非無因故說常，亦非有因故說無常，是故非強為常。
內曰：是因不然(修妬路)。汝雖說常法有因，是因不然，神先已破，餘常法後當破。
外曰：應有常法，作法無常故，不作法是常(修妬路)。眼見瓶等諸物無常，若異此法應是常。
內曰：無亦共有(修妬路)。汝以作法相違故名不作法，今見作法中有相故，應無不作法。復次汝以作法相違故不作法為常者，今與作法不相違故是應無常。所以者何？不作法、作法同無觸故，不作法應無常。如是遍常不遍常悉已總破。今當別破。
外曰：定有虛空法常，亦遍亦無分，一切處一切時信有故(修妬路)。世人信一切處有虛空，是故遍信過去未來現在一切時有虛空，是故常。
內曰：分中分合故分不異(修妬路)。若瓶中向中虛空，是中虛空為都有耶？為分有耶？若都有者則不遍。若是為遍，瓶亦應遍。若分有者，虛空但是分無有。有分名為虛空，是故虛空非遍亦非常。
外曰：定有虛空，遍相亦常，有作故(修妬路)。若無虛空者，則無舉無下、無去來等。所以者何？無容受處故。今實有所作，是以有虛空，亦遍亦常。
內曰：不然。虛空處虛空(修妬路)。若有虛空法，應有住處。若無住處，是則無法。若虛空孔穴中住者，是則虛空住處空中，有容受處故。而不然，是以虛空不住孔穴中。亦不實中住。何以故？實無空故(修妬路)。是實不名空。若無空則無住處，以無容受處故。復次汝

言作處是虛空者，實中無作處故則無虛空，是故虛空亦非遍亦非常。復次無相故無虛空，諸法各各有相，以有相故知有諸法，如地堅相、水濕相、火熱相、風動相、識知相，而虛空無相，是故無。
外曰：虛空有相，汝不知故無。無色是虛空相。
內曰：不然。無色名破色，非更有法。猶如斷樹，更無有法。是故無有虛空相。復次虛空無相。何以故？汝說無色是虛空相者，若色未生，是時無虛空相。復次色是無常法、虛空是有常法，若色未有時，應先有虛空法。若未有色無所滅，虛空則無相，若無相則無法。是故非無色是虛空相，但有名而無實。諸遍常亦如是總破。
外曰：有時法，常相有故(修妬路)。有法雖不可現見，以共相比知故信有。如是時雖微細不可見，以節氣花實等故知有時，此則見果知因。復次以一時不一時、久近等相故，可知有時。無不有時，是故常。
內曰：過去未來中無，是故無未來(修妬路)。如泥團時現在、土時過去、瓶時未來，此則時相常故，過去時不作未來時。汝經言時是一法，是故過去時終不作未來時，亦不作現在時。若過去作未來者則有雜過。又過去中無未來時，是故無未來。現在亦如是破。
外曰：受過去故有時(修妬路)。汝受過去時故，必有未來時，是故實有時法。
內曰：非未來相過去(修妬路)。汝不聞我先說過去土不作未來瓶。若墮未來相中，是為未來相，云何名過去？是故無過去。
外曰：應有時，自相別故(修妬路)。若現在有現在相、若過去有過去相、若未來有未來相，是故有時。
內曰：若爾一切現在(修妬路)。若三時自相有者，今盡應現在。若未來，是為無。若有，不名未來，應名已來。是故此義不然。
外曰：過去未來行自相故無咎(修妬路)。過去時、未來時，不行現在相。過去時行過去相，未來時行未來相，是各各行自相故無過。
內曰：過去非過去(修妬路)。若過去過去者，不名為過去。何以故？離自相故。如火捨熱，不名為火，離自相故。若過去不過去者，今不應說過去時行過去相。未來亦如是破。是故時法無實，但有言說。
外曰：實有方，常相有故(修妬路)。日合處是方相。如我經說，若過去、若未來、若現在，日初合處是名東方。如是餘方隨日為名。
內曰：不然。東方無初故(修妬路)。日行四天下，繞須彌山，鬱單越日中、弗于逮日出，弗于逮人以為東方。弗于逮日中、閻浮提日出，閻浮提人以為東方。閻浮提日中、拘耶尼日出，拘耶尼人以為東方。拘耶尼日中、鬱單越日出，鬱單越人以為東方。如是悉是東

方、南方、西方、北方。復次日不合處，是中無方，以無相故。復次不定故，此以為東方、彼以為西方，是故無實方。
外曰：不然。是方相一天下說故(修妬路)。是方相因一天下說，非為都說，是故東方非無初過。
內曰：若爾有邊(修妬路)。若日先合處是名東方者，則諸方有邊，有邊故有分，有分故無常。是故言說有方，實為無方。
外曰：雖無遍常，有不遍常微塵，是果相有故(修妬路)。世人或見果知有因、或見因知有果，如見芽等知有種子。世界法見諸生物先細後麁故，可知二微塵為初果，以一微塵為因，是故有微塵圓而常，以無因故。
內曰：二微塵非一切身合，果不圓故(修妬路)。諸微塵果生時，非一切身合。何以故？二微塵等果，眼見不圓故。若微塵身一切合者，二微塵等果亦應圓。復次若身一切合，二亦同壞。若微塵重合則果高，若多合則果大，以一分合故微塵有分，有分故無常。復次微塵無常，以虛空別故(修妬路)。若有微塵，應當與虛空別。是故微塵有分，有分故無常。復次以色味等別故(修妬路)。若微塵是有，應有色味等分。是故微塵有分，有分故無常。復次有形法有相故。若微塵有形，應有長短方圓等，是故微塵有分，有分故無常。無常故，無微塵。
外曰：有涅槃法，常、無煩惱，涅槃不異故(修妬路)。愛等諸煩惱永盡，是名涅槃。有煩惱者則有生死，無煩惱故永不復生死，是故涅槃為常。
內曰：不然。涅槃作法故(修妬路)。因修道故無諸煩惱，若無煩惱是即涅槃者，涅槃則是作法，作法故無常。復次若無煩惱，是名無所有。若涅槃與無煩惱不異者，則無涅槃。
外曰：作因故(修妬路)。涅槃為無煩惱作因。
內曰：不然。能破非破(修妬路)。若涅槃能為解脫者，則非解脫。復次未盡煩惱時應無涅槃。所以者何？無果故無因。
外曰：無煩惱果(修妬路)。此涅槃非是無煩惱，亦非無煩惱因，是無煩惱果，是故非無涅槃。
內曰：縛、可縛、方便，異此無用(修妬路)。縛名煩惱及業，可縛名眾生，方便名八聖道。以道解縛故，眾生得解脫。若有涅槃異此三法，則無所用。復次無煩惱是名無所有，無所有不應為因。
外曰：有涅槃，是若無(修妬路)。若縛、可縛、方便三事無處，是名涅槃。
內曰：畏處云何可染(修妬路)。以無常過患故，智者於有為法棄捐離欲。若涅槃無有諸情及所欲事者，則涅槃於有為法甚大畏處，汝何

故心染？涅槃名離一切著、滅一切憶想，非有非無、非物非非物，譬如燈滅不可論說。
外曰：誰得涅槃(修妬路)。是涅槃何人得？
內曰：無得涅槃(修妬路)。我先說如燈滅，不可言東去南西北方四維上下去。涅槃亦如是，一切語滅，無可論說。是無所有，誰當得者？設有涅槃，亦無得者。若神得涅槃，神是常是遍故，不應得涅槃。五陰亦不得涅槃。何以故？五陰無常故，五陰生滅故。如是涅槃當屬誰？若言得涅槃，是世界中說。

破空品第十

外曰：應有諸法破有故。若無破餘法有故(修妬路)。汝破一切法相，是破若有，不應言一切法空，以破有故。是破有故，不名破一切法。若無破，一切法有。
內曰：破如可破(修妬路)。汝著破故，以有無法欲破是破。汝不知耶？破成故，一切法空無所有。是破若有，已墮可破中，空無所有。是破若無，汝何所破？如說無第二頭，不以破故便有。如人言無，不以言無故有。破可破亦如是。
外曰：應有諸法，執此彼故(修妬路)。汝執異法故說一法過，執一法故說異法過，是二執成故有一切法。
內曰：一非所執，異亦爾(修妬路)。一異不可得先已破，先已破故無所執。復次若有人言：「汝無所執，我執一異法。」若有此問，應如是破。
外曰：破他法故，汝是破法人(修妬路)。汝好破他法，強為生過，自無所執，是故汝是破人。
內曰：汝是破人(修妬路)。說空人無所執，無所執故非破人，汝執自法破他執，故汝是破人。
外曰：破他法故自法成(修妬路)。汝破他法時自法即成。何以故？他法若負，自法勝故，是以我非破人。
內曰：不然。成破非一故(修妬路)。成名稱歎功德，破名出其過罪。歎德、出罪不名為一。復次成名有畏(修妬路)。畏名無力。若人自於法畏故，不能成於他法。不畏故好破，是故成破不一。若破他法是即自成法者，汝何故先言說空人但破他法、自無所執？
外曰：說他執過自執成(修妬路)。汝何以不自執成法，但破他法？破他法故，即是自成法。
內曰：破他法、自法成故，一切不成(修妬路)。破他法故自法成，自法成故一切不成，一切不成故我無所成。

外曰：不然。世間相違故(修妬路)。若諸法空無相者，世間人盡不信受。
內曰：是法世間信(修妬路)。是因緣法世間信受。所以者何？因緣生法是即無相。汝謂乳中有酪酥等、童女已姙、諸子食中已有糞，又除梁椽等別更有屋、除縷別有布。或言因中有果、或言因中無果、或言離因緣諸法生。其實空不應言說世事，是人所執誰當信受？我法不爾，與世人同故，一切信受。
外曰：汝無所執是法成(修妬路)。汝言無執是即執。又言我法與世人同，是則自執。
內曰：無執不名執，如無(修妬路)。我先說因緣生諸法是即無相，是故我無所執。無所執不名為執，譬如言無。是實無，不以言無故便有無。無執亦如是。
外曰：汝說無相法故，是滅法人(修妬路)。若諸法空無相，此執亦無，是則無一切法。無一切法故，是名滅法人。
內曰：破滅法人，是名滅法人(修妬路)。我自無法，則無所破。汝謂我滅法而欲破者，是則滅法人。
外曰：應有法，相待有故(修妬路)。若有長必有短，若有高必有下，有空必有實。
內曰：何有相待？一破故(修妬路)。若無一，則無相待。若少有不空，應有相待。若無不空則無空，云何相待？
外曰：汝無成是成(修妬路)。如言室空無馬則有無馬。如是汝雖言諸法空無相，而能生種種心故，應有無，是則無成是成。
內曰：不然。有無一切無故(修妬路)。我實相中種種法門說有無皆空。何以故？若無有亦無無，是故有無一切無。
外曰：破不然，自空故(修妬路)。諸法自性空，無有作者。以無作故，不應有破。如愚癡人欲破虛空，徒自疲勞。
內曰：雖自性空，取相故縛(修妬路)。一切法雖自性空，但為邪想分別故縛。為破是顛倒故言破，實無所破。譬如愚人見熱時焰妄生水想，逐之疲勞。智者告言此非水也。為斷彼想，不為破水。如是諸法性空，眾生取相故著。為破是顛倒故，言破實無所破。
外曰：無說法，大經無故(修妬路)。汝破有、破無、破有無，今墮非有非無。是非有非無不可說。何以故？有無相不可得故，是名無說法。是無說法，衛世師經、僧佉經、尼乾法等大經中皆無，故不可信。
內曰：有第四(修妬路)。汝大經中亦有無說法。如衛世師經，聲不名大、不名小。僧佉經，泥團非瓶、非非瓶。尼乾法，光非明、非闇。如是諸經，有第四無說法，汝何言無？

外曰：若空不應有說(修妬路)。若都空，以無說法為是，今者何以說善惡法教化耶？
內曰：隨俗語故無過(修妬路)。諸佛說法，常依俗諦、第一義諦，是二皆實，非妄語也。如佛雖知諸法無相，然告阿難入舍衛城乞食。若除土木等，城不可得。而隨俗語故，不墮妄語。我亦隨佛學，故無過。
外曰：俗諦無，不實故(修妬路)。俗諦若實，則入第一義諦。若不實，何以言諦？
內曰：不然。相待故，如大小(修妬路)。俗諦於世人為實，於聖人為不實。譬如一柰，於棗為大、於瓜為小，此二皆實。若於棗言小、於瓜言大者，是則妄語。如是隨俗語故無過。
外曰：知是過，得何等利(修妬路)。如初捨罪福乃至破空，如是諸法皆見有過，得何等利？
內曰：如是捨我，名得解脫(修妬路)。如是三種破諸法，初捨罪福中破神，後破一切法，是名無我無我所。又於諸法不受不著，聞有不喜、聞無不憂，是名解脫。
外曰：何以言名得解脫，不實得解脫耶？
內曰：畢竟清淨故。破神故，無人；破涅槃故，無解脫。云何言人得解脫？於俗諦故，說名解脫。
百論卷下

聯絡我們

財團法人
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（CBETA 基金會）
CBETA Comprehensive Buddhist Electronic Text Archive Foundation

service@cbeta.org
(02)2383-2182 轉分機 12
官網 https://cbeta.org/
CBETA Online https://cbetaonline.dila.edu.tw/
立即贊助 https://cbeta.org/quick-donate/

贊助資訊

CBETA 長年來陸續將歷代重要佛典數位化為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」，不僅收錄了大量的珍貴文獻，更致力於校勘考證用字及增添新式標點，提升佛典的文獻品質及易讀性。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」是大眾廣為運用的公共資源，此成果也獲得國際學界的重視及肯定。

對於一個從事佛法志業的非營利團隊來說，能夠長期埋首理想、踏實耕耘，實屬不易。為了提供更優質的服務，CBETA 基金會擬增聘專業人力，擴大組織規模，懇請大家慷慨解囊、熱情贊助，讓未來有更多更好的電子佛典。

贊助捐款

「水滴雖微，漸盈大器，凡福充滿，從纖纖積。」
—— CBETA 2024.R2, T04, no. 210, p. 565a5-6